

永靖县交通运输局便笺

永靖县交通运输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按照《预算法》、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》和《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，现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：

一、部门职责

第一条 根据《中共临夏州委办公室临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批转〈永靖县机构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州委办发〔2019〕11 号）和中共永靖县委办公室、永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贯彻落实〈永靖县机构改革方案〉的实施意见》（县委办发〔2019〕2 号），制定本规定。

第二条 永靖县交通运输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。

第三条 永靖县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设在永靖县交通运输局，拟订全县国防交通工作的有关规定和保障计划，指导有关行业编制交通重点目标保障方案，协调落实军事需求；组织国防交通建设项目的申报和可行性研究，并负责项目建设办理和交竣工验收；指导国防交通专业保障队伍建设和训练管理，实施应急交通保障；负责民用运力潜力调查和动员征用，制定国防交通物资储备计划并负责管理和调用。

第四条 永靖县交通运输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、州委、县委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和决策部署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交通运输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。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贯彻执行国家和省、州有关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、政策、法律法规，拟定全县公路、水路、城市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战略、方针、

业生产经营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。

(十) 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国防交通保障和民用运力动员、科技管理、节能减排、信息化建设与管理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。

(十一) 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人才队伍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和廉政建设。

(十二) 完成县委、县政府和省州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(十三) 职能转变。县交通运输局应加强、优化、统筹全县交通运输方面的能力建设。

1. 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。
2. 统筹区域、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。
3. 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。
4.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(一) 机关内设机构

永靖县交通运输局内设及归口管理机构有人秘股、财务股、安全运输股、建设管理股、规划股、政策法规股 6 个机构。

(二) 其他事业单位

永靖县交通运输局下属 4 个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。包括：公路养护站、公路工程试验室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、水路运输管理所（加挂永靖县地方海事局，下设向阳海事管理站、太极海事管理站、大坝海事管理站 3 个海事站）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2023 年部门收支包括机关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。

(一) 收入预算

2023 年预算收入 13840.86 万元（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1,2），比

五、部门一般性支出情况

(一) 因公出国(境)费用 0 万元,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(减少) 万元, 增长(下降) 0%。

(二)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,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(减少) 0 万元, 增长(下降) 0%。

(三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(其中: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,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),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,。

(四) 培训费 0 万元, 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, 增长(下降) 0 %。

(五) 会议费 0 万元, 比 2021 年预算增加(减少) 0 万元, 增长(下降) 0 %。

(六) 机关运行经费 168.77 万元,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36.73 万元, 增长 426.75%,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: 将日常公路灾毁保险和执法经费纳入机关运行经费列支, 导致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增加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(一)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(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10)

2023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 12254.23 万元。

(二) 非税收入情况

2023 年本部门共有 2 个单位涉及非税收入, 2023 年计划征收 20.02 万元。

(三) 政府采购情况

2023 年机关及所属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.9 万元, 其中: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.9 万元,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,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。

(四)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03.68 万元。其中: 办公用房 2710.16

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